##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 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(星期五)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 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9月13日通过邮件、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勇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,经与会 监事书面表决并做出了如下决议: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 (一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 锁条件成就暨上市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 公司 139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况,其解除限售资格合法、有 效,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已成就,同意 公司董事会后续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和股份上市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浙江 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 售期解锁条件成就暨上市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92)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0票回避。 特此公告。

#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17日